

关于同意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为南方中证 新能源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提供 主流流动性服务的公告

2021-05-19

上证公告（基金）【2021】332号

为促进南方中证新能源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（以下简称新能源，基金代码:516160）的市场流动性和平稳运行，根据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基金流动性服务业务指引》等相关规定，本所同意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自2021年05月19日起为新能源提供主流流动性服务。

特此公告。

上海证券交易所

二〇二一年五月十九日